

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4）第 202008 号

目录

审计报告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1-4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5-6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7-8
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9-12
财务报表附注	13-81

审计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4)第 202008 号

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无法表示意见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世联合）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不对后附的优世联合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的重要性，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对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二、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

由于优世联合业务停滞、人员流失的经营现状，我们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就应收款项可收回金额、诉讼事项应计提预计负债的最佳估计数对财务报表的影响作出判断。

优世联合因诉讼导致银行账户以及其部分子公司股权被司法冻结，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127,637,898.57 元，连续三年亏损，财务状况严重恶化。

如财务报表附注“二、财务报表编制的基础”所述，公司管理层计划采取措施改善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但公司的持续经营仍存在重大的不确定性。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优世联合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优世联合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优世联合、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优世联合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对优世联合的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执行审计工作，以出具审计报告。但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的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优世联合，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年4月26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202,719.43	2,675,857.3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二）	21,766,078.71	31,046,182.2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三）	900.00	199,347.9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四）	71,076,144.99	118,538,436.47
其中：应收利息			-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五）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3,045,843.13	152,459,823.9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六）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七）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五（八）		-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九）		-
开发支出			
商誉	五（十）		-
长期待摊费用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资产总计		93,045,843.13	152,459,823.99

法定代表人：张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瑞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一）	28,717,307.56	28,717,307.5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十二）	52,961,028.81	52,961,028.8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十三）	1,315,682.39	1,315,682.3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四）	12,299,385.26	11,377,619.54
应交税费	五（十五）	1,527,695.77	1,527,695.77
其他应付款	五（十六）	123,783,700.98	120,315,280.35
其中：应付利息		4,737,222.81	2,945,856.77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五（十七）	78,940.93	78,940.93
流动负债合计		220,683,741.70	216,293,555.3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五（十八）	-	3,284,259.16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84,259.16
负债合计		220,683,741.70	219,577,814.5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十九）	179,420,000.00	179,4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	6,937,655.07	6,937,655.0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二十一）	-1,000,000.00	-1,000,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二十二）	251,314.81	251,314.8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三）	-313,246,868.45	-252,726,960.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7,637,898.57	-67,117,990.5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7,637,898.57	-67,117,990.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3,045,843.13	152,459,823.99

法定代表人：张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丽娟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49.51	2,474,694.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五（一）	21,759,006.71	30,986,469.2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00.00	199,347.97
其他应收款	十五（二）	61,150,288.95	91,237,794.87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	-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82,912,045.17	124,898,306.9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三）	101,767,022.44	101,767,022.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	-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1,767,022.44	101,767,022.44
资产总计		184,679,067.61	226,665,329.36

法定代表人：张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阳如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717,307.56	28,717,307.5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7,592,258.44	47,592,258.44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560,965.41	560,965.41
应付职工薪酬		8,695,574.45	7,773,808.73
应交税费		773,888.22	773,888.22
其他应付款		202,994,472.49	190,930,765.86
其中：应付利息		4,737,222.81	2,945,856.77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3,657.91	33,657.91
流动负债合计		289,368,124.48	276,382,652.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	3,284,259.16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3,284,259.16
负债合计		289,368,124.48	279,666,911.2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9,420,000.00	179,4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494,332.77	6,494,332.7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00,000.00	-1,000,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1,314.81	251,314.81
未分配利润		-289,854,704.45	-238,167,229.5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4,689,056.87	-53,001,581.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4,679,067.61	226,665,329.36

法定代表人：张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德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东世纪联合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其中：营业收入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497,216.10	8,822,860.13
其中：营业成本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五（二十四）	921,765.72	3,236,435.6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五（二十五）	5,575,450.38	5,586,424.50
其中：利息费用		5,578,926.86	5,590,327.22
利息收入		4,496.25	5,600.72
加：其他收益	五（二十六）		2,0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十七）	6,267,579.98	7,585,660.6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十八）	-57,213,136.93	-29,978,100.6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十九）		-3,363,979.4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442,773.05	-32,579,279.54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	0.11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一）	3,077,135.1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519,908.05	-32,579,279.54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519,908.05	-32,579,279.5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519,908.05	-32,579,279.5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519,908.05	-32,579,279.54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七、综合收益总额		-60,519,908.05	-32,579,279.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0,519,908.05	-32,579,279.5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4	-0.1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4	-0.18

法定代表人：张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丽娟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921,765.72	2,604,385.4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575,157.72	5,585,421.56
其中：利息费用		5,578,926.86	5,590,327.22
利息收入		4,041.91	5,105.66
加：其他收益			1,8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四）	4,749,385.14	5,799,230.1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6,862,801.53	-17,265,787.3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3,699.0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610,339.83	-17,980,063.20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3,077,135.1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687,474.94	-17,980,063.20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687,474.94	-17,980,063.2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687,474.94	-17,980,063.2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1,687,474.94	-17,980,063.2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张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丽娟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740.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二）	200,870.38	2,610,372.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870.38	2,677,112.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2,615.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二）	137.00	3,686,268.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00	3,868,883.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733.38	-1,191,771.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190,285.5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0,285.5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190,285.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779.9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779.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779.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0,733.38	-51,266.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33	51,425.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0,892.71	159.33

法定代表人：张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丽娟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74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8	3,599,141.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8	3,665,881.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3,666,280.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66,280.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8	-399.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779.9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779.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779.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08	-50,179.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57	50,313.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65	134.57

法定代表人：张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瑞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9,420,000.00	-	-	-	6,937,655.07	-	-1,000,000.00	251,314.81	-	-252,726,960.40	-	-67,117,990.52	-	-67,117,990.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9,420,000.00				6,937,655.07		-1,000,000.00	251,314.81		-252,726,960.40		-67,117,990.52		-67,117,990.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79,420,000.00				6,937,655.07		-1,000,000.00	251,314.81		-313,246,868.45		-127,637,898.57		-127,637,898.57



编制单位：广东悦世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

张德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德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9,420,000.00		6,937,655.07		-1,000,000.00		251,314.81		-220,147,680.86		-34,538,710.98		-34,538,710.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9,420,000.00		6,937,655.07		-1,000,000.00		251,314.81		-220,147,680.86		-34,538,710.98		-34,538,710.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9,420,000.00		6,937,655.07		-1,000,000.00		251,314.81		-252,726,960.40		-67,117,990.52		-67,117,990.52



法定代表人：张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9,420,000.00			6,494,332.77		-1,000,000.00		251,314.81	-238,167,229.51	-	489,977,251.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9,420,000.00			6,494,332.77		-1,000,000.00		251,314.81	-238,167,229.51		489,977,251.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9,420,000.00			6,494,332.77		-1,000,000.00		251,314.81	-289,854,704.45		-104,689,056.87

法定代表人：张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培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培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9,420,000.00	-	-	-	6,494,332.77	-	-1,000,000.00	-	251,314.81	-220,187,166.31	-	-35,021,518.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9,420,000.00				6,494,332.77		-1,000,000.00		251,314.81	-220,187,166.31		-35,021,518.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9,420,000.00				6,494,332.77		-1,000,000.00		251,314.81	-238,167,229.51		-53,001,581.93

法定代表人：张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培

张培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培

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 所有金额都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一、公司基本情况**(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公司地址**

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5 月 18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115340166525G,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7,942.00 万元。公司注册地及总部地址位于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15 号 39 层。法定代表人: 张瑞。

(二) 经营范围

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 游戏软件设计制作; 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 软件服务; 技术进出口; 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 科技成果鉴定服务; 电子设备工程安装服务; ; 通信系统工程服务; 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 商品信息咨询服务; 电子工程设计服务; 通信工程设计服务; 软件开发; 集成电路设计;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 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软件批发; 通讯终端设备批发; 移动通信业务代理服务; 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 电子产品设计服务; 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 科技项目招标服务; 电子自动化工程安装服务;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电力电子技术服务; 娱乐设备出租服务; 通信基站设施租赁; 卫星通信技术的研究、开发; 计算机房维护服务。

(三) 历史沿革

2015 年 5 月 18 日, 何伟烽和罗静宜两名自然人共同组建广东南云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其中何伟烽认缴 800 万元, 实际缴纳 685 万元, 持股比例 80%; 罗静宜认缴 200 万元, 未实际缴纳, 持股比例 20%; 2015 年 12 月 20 日, 根据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 股东何伟烽将其股权全部转让给自然人黄培培。

2016 年 6 月 2 日, 根据修改后的章程规定, 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 1,000.00 万元变更为 3,000.00 万元, 同时股东罗静宜将其股权全部转让给自然人何伟烽; 2016 年 11 月 11 日, 根据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 股东何伟烽和黄培培将其全部股权转让于广东云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和自然人张瑞; 2016 年 12 月 21 日, 根据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 公司由广东南云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更名为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以净资产 33,694,332.77 元折股, 30,000,000.00 元计入实收资本, 其他计入资本公积。经过上述变更后,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广东云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850.00	95.00
2	张瑞	150.00	5.00
	合计	3,000.00	100.00

2017 年 9 月 5 日, 根据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 增加注册资本, 由原来 3,000.00 万元, 变更为 12,170.00

万元，变更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广东云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2,020.00	98.77
2	张瑞	150.00	1.23
合计		12,170.00	100.00

2018年3月26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增加注册资本，由原来12,170.00万元，变更为14,416.00万元，同时引入新股东广州优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广东优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及广州优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变更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广东云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2,020.00	83.38
2	张瑞	150.00	1.04
3	广州优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	2,026.00	14.06
4	广州优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	110.00	0.76
5	广州优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	110.00	0.76
合计		14,416.00	100.00

2018年6月24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增加注册资本，由原来14,416.00万元，变更为17,942.00万元，同时引进新股东广州焱富投资有限公司、广州赢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变更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广东云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2,020.00	66.9936
2	张瑞	150.00	0.8360
3	广州优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	3,052.00	17.0104
4	广州优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	110.00	0.6131
5	广州优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	110.00	0.6131
6	广州焱富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	5.5735
7	广州赢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	8.3603
合计		17,942.00	100.00

2018年12月21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广东云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51%的股权（对应出资额9,150.42万元）转让给朗源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	9,150.42	51.0000
2	广东云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869.58	15.9936
3	张瑞	150.00	0.8360
4	广州优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	3,052.00	17.0104
5	广州优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	110.00	0.6131
6	广州优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	110.00	0.6131
7	广州焱富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	5.5735
8	广州赢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	8.3603
	合计	17,942.00	100.00

2021年4月1日，朗源股份有限公司与优世联合少数股东广东云聚、广州焱富投资有限公司签订协议，约定上述主体分别将持有的优世联合 28,695,800 股、8,744,623 股股份合计 37,440,423 股股份代替广东云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完成股权补偿，上述股权转让变更完成后，朗源股份有限公司累计持有优世联合 128,944,623 股，占优世联合总股本的 71.8675%；

2021年5月7日，朗源股份有限公司与优世联合少数股东张瑞、广州优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优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焱富投资有限公司签订协议，约定上述主体分别将持有的优世联合 1,500,000 股、1,100,000 股、1,100,000 股、1,255,377 股股份合计 4,955,377 股股份代替广东云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完成股权补偿，上述股权转让变更完成后，朗源股份有限公司累计持有优世联合 133,900,000 股，占优世联合总股本的 74.6293%，变更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	13,390.00	74.6293
2	广州优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	3,052.00	17.0104
3	广州赢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	8.3603
	合计	17,942.00	100.0000

本公司母公司为朗源股份有限公司。

（四）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二) 持续经营

公司2021年度开始受宏观经济环境下行影响，业务萎缩，营业收入大幅度下降。由于生产经营停滞，导致出现员工离职、拖欠工资及社保公积金、部分银行帐户被司法冻结、银行借款及供应商欠款逾期情况，上述事项可能导致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了恢复企业经营常态，公司应对措施为：与原客户、供应商积极沟通，催要应收收款项及未及时履约的预付款项；逐步通过整合云计算、物联网行业优质资源，打造符合5G时代需求的数据生态环境，解决当前的问题，促使公司尽快恢复正常经营。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公司以公历年度为会计期间，即每年从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账龄超过三年的且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单项账龄超过3年的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200万元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净利润占公司合并净利润的10%以上
重要的应付账款	单项账龄超过1年的应付账款占应付账款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200万元
重要的其他应付款	单项账龄超过1年的其他应付款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200万元

(六)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个别财务报表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方式或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作为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相应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

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七)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

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八)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

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等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权益性投资不作为现金等价物。

(十) 外币业务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一)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重分类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

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不属于前两种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第一种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2. 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除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④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转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财务担保合同（贷款承诺）负债

财务担保合同（贷款承诺）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3.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

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后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但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且未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先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然后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针对本公司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含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本公司做出的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十二） 应收票据

对于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票据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票据单项计提坏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的组合	预期损失准备率(%)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预测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银行承兑汇票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评估为正常的、低风险的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评估为正常的、低风险的商业承兑汇票，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预测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的组合	预期损失准备率(%)
评估为高风险的商业承兑汇票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三) 应收款项

对于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项目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的组合	预期损失准备率(%)
应收账款 合同资产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分别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 合同资产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合同资产	其他组合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十四)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

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为

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 (1) 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按照相应的账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预计信用损失计提比例。
- (2) 对于非经营类低风险业务形成的其他应收款根据业务性质单独计提减值。
- (3) 存在抵押质押担保的其他应收款项，原值扣除担保物可收回价值后的余额作为风险敞口预计信用损失。

(十五)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2. 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的存货一般按照实际成本计价，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和企业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的方法计价相关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按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计算基础，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没有销售合同约定的存货（不包括用于出售的材料），其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即市场销售价格）作为计算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通常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算基础。

资产负债表日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五五摊销法。

(十六)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5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七) 合同成本

（1）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即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合同取得成本，即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八)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 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企业处置或被企业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十九)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三 /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

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具体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 /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 对于剩余股权, 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 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 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 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 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 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 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 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 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 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 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 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 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 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6.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 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 计提减值准备。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 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

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二十)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和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法进行计量。

对采用成本法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后述“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所述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者摊销。期末投资性房地产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按单项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而持有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修理费用，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成本、费用。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固定资产折旧率，在取得固定资产的次月按月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除外）。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净残值率 (%)	使用年限 (年)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10	40	2.25
交通工具	10	5	18
机器设备	10	10-20	4.5-9

类别	净残值率 (%)	使用年限 (年)	年折旧率 (%)
办公设备	10	5	18
专用设备	10	10-20	4.5-9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较高者确定。本公司原则上按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可收回金额，若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按该项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可收回金额。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4、其他说明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二十二)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公司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按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若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上述“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是指固定资产已达到公司预定的可使用状态。当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则认为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1)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者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过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者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时，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时；

(2)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3)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相符或基本相符，即使有极个别地方与设

计或合同要求不相符，也不足以影响其正常使用。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在建工程按单项工程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三)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

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本公司按季度、半年度、年度计算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

（二十四） 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商标使用权、软件等，无形资产按照成本或公允价值（若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增加）进行初始计量。

2) 后续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估计收益年限确定的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等依次确定使用寿命分为有限或无限，无法预见无形资产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

- 1)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2)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3)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4)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5) 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6)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
- 7) 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五)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其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和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二十七）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八）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

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九)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三十)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或其他方提供类似服务的，以授予职工和其他方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

2)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或其他方类似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3) 公司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4) 在行权日，公司根据实际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确定应转入实收资本或股本的金额，将其转入实收资本或股本。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2)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3)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负债。

4) 后续计量

①在资产负债表日,后续信息表明当期承担债务的公允价值与以前估计不同的,需要进行调整;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水平。

②公司应当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一) 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

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定。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1) 商品销售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装船并办理报关出口手续后，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2) 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的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服务提供期间平均分摊确认。

公司目前提供服务收入包括：数据中心业务、机房检测业务、数据中心建筑设计服务、智慧运维服务

公司服务收入确认原则为：相关服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且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服务收入。按照不同收入类别，具体确认原则如下：

数据中心业务的确认原则：合同约定收取固定租用费用的，根据合同约定，按月确认收入；合同约定按照流量计量的，与服务计费相关的计算依据业经客户确认；

机房检测业务业务的确认原则：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检测服务，并出具检测报告，且对方签收后确认劳务收入。

数据中心建筑设计服务的确认原则：按照合同完成 BIM 设计工作，且经对方验收签字后确认劳务收入。

智慧运维服务的确认原则：①机房运维服务按照合同约定完成运维服务并经双方签字确认后确认劳务收入；②智慧云平台服务按照合同约定完成相关服务，并经对方验收盖章确认后确认劳务收入。

（三十二）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以实际收到款项时为确认时点。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

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三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三十四）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一、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 新租赁准则下，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 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① 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公司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疫情直接引发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公司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

债重新计量的，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 公司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三十五)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 (1)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p>《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 (“解释第 16 号”) 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p> <p>根据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固定资产因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中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p> <p>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该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p>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该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对可比期间合并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无影响

(2) 本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销售收入计算销项税额，并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	13%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城市维护建设税	当期应缴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当期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当期应缴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说明：本财务报表附注的期初余额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数，期末余额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数，上期指 2022 年度，本期指 2023 年度，母公司同。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200,892.71	159.33
其他货币资金	1,826.72	2,675,698.01
合计	202,719.43	2,675,857.3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因质押、抵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1,826.72	2,675,698.01

其他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冻结	1,826.72	2,675,698.01
合计	1,826.72	2,675,698.01

（二）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14,415.90	9.04	5,514,415.90	100.00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464,450.18	90.96	33,698,371.47	60.76	21,766,078.71
其中：账龄组合	55,464,450.18	90.96	33,698,371.47	60.76	21,766,078.71
其他组合					
合计	60,978,866.08	100	39,212,787.37	64.31	21,766,078.71

(接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14,415.90	9.04	5,514,415.90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464,450.18	90.96	24,418,267.97	44.03	31,046,182.21
其中：账龄组合	55,464,450.18	90.96	24,418,267.97	44.03	31,046,182.21
其他组合					
合计	60,978,866.08	100.00	29,932,683.87	49.09	31,046,182.2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聚力传媒技术有限公司等	5,514,415.90	5,514,415.9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514,415.90	5,514,415.90	100.0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一至二年				178,766.04	58,992.79	33.00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二至三年	178,766.04	67,931.10	38.00	19,347,737.32	7,352,140.18	38.00
三至四年	19,347,737.32	9,093,436.53	47.00	35,627,946.82	16,745,135.00	47.00
四至五年	35,627,946.82	24,227,003.84	68.00	150,000.00	102,000.00	68.00
五年以上	310,000.00	310,000.00	100.00	160,000.00	160,000.00	100.00
合计	55,464,450.18	33,698,371.47	60.76	55,464,450.18	24,418,267.97	44.03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二至三年	178,766.04
三至四年	19,353,680.72
四至五年	41,136,419.32
五年以上	310,000.00
合计	60,978,866.08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5,514,415.90					5,514,415.90
账龄组合计提	24,418,267.97	9,280,103.50				33,698,371.47
合计	29,932,683.87	9,280,103.50				39,212,787.37

3、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名称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	42,683,390.65	27,506,797.77	70.00
华奕智慧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5,085,594.70	2,390,229.51	8.34
广州市高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214,622.50	3,214,622.50	5.27

公司名称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广州云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324,154.69	1,092,352.70	3.81
广州市凌力冷气设备有限公司	1,273,850.00	1,273,850.00	2.09
合计	54,581,612.54	35,477,852.48	89.51

5、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7、于 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用于获取借款或贷款额度（附注五（十一））而质押的应收账款原值62,780,000.00元。

（三）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至二年			900.00	0.45
二至三年	900.00	100.00	197,743.04	99.20
三年以上			704.93	0.35
合计	900.00	100.00	199,347.97	100.00

（四）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1,076,144.99	118,538,436.47
合计	71,076,144.99	118,538,436.47

1、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金额	期初账面金额
往来款	1,964,235.64	1,964,235.64
备用金	161,334.37	161,334.37
押金、保证金	109,726.10	109,726.10

项目	期末账面金额	期初账面金额
股权转让款	23,170,060.49	30,776,788.17
前期差错更正形成的应收款项	57,036,881.97	54,436,881.97
借款	155,801,476.74	150,527,169.08
其他	4,355,096.59	4,151,934.62
合计	242,598,811.90	242,128,069.95

注：前期差错更正形成的应收款项为公司在 2018-2020 年度涉嫌虚假交易及在收购时点前虚增资产等行为导致，针对前期差错更正形成的应收款项未计提坏账准备。

2、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2,475,696.04	67,071,664.05	54,042,273.39	123,589,633.48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880,908.26	46,052,125.17		47,933,033.4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356,604.30	113,123,789.22	54,042,273.39	171,522,666.91

注1：湖北神狐时代云科技有限公司2020年度更换控股股东后，考虑到其前期经营过程中出现设备相关测试、维修、更换、补充的费用等问题，可能会导致无法全额回收借款，单独对其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2023年12月31日坏账准备余额144,082,454.72元，计提比例为92.48%。

3、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8,867,579.98	7,588,860.69
一到二年	7,588,860.69	7,004,088.83
二到三年	7,007,731.83	212,284,878.97
三年以上	219,134,639.40	15,250,241.46
合计	242,598,811.90	242,128,069.95

4、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单独计提	104,620,826.63	41,355,194.28			145,976,020.91
账龄法计提	18,968,806.85	6,577,839.15			25,546,646.00
合计	123,589,633.48	47,933,033.43			171,522,666.91

5、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湖北神狐时代云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	155,801,476.74	1年以内、1-2年、2-3年、3年以上	64.22	144,082,454.72
张涛	前期差错更正形成的应收款项	36,496,881.97	1年以内、1-2年	15.04	
中南数据(广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转让款	23,170,060.49	1年以内、1-2年、2-3年、3年以上	9.55	21,045,685.14
北海富联科技有限公司	前期差错更正形成的应收款项	22,798,844.50	1-2年、3年以上	9.40	2,258,844.50
北京神狐安数云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892,914.86	3年以上	0.78	1,892,914.86
合计		240,160,178.56		98.99	169,279,899.22

7、本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8、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9、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五)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履约成本				21,339.62	21,339.62	
合计				21,339.62	21,339.62	

(六)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1、合营企业											
2、联营企业											
广东泽量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小计											
合计											

注 1：本公司 2021 年与广东胜能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佛山市信合汇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广东泽量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按照约定公司应出资 333.3 万元，持股比例为 33.33%，截止本财务报告报出日，公司尚未出资，该公司未发生业务。

(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金额
云浮新一云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优联信云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		

注：河北优联信云科技有限公司为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的公司，未实际出资，该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9 日注销。

2、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确认的股利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 转入留存收益 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 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 转入留存收益 的原因
云浮新一云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非交易性金 融资产	
合计			1,000,000.00			

(八)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				3,122,641.43	3,122,641.43	
合计				3,122,641.43	3,122,641.43	

(九)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104,966.09	6,104,966.09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6,104,966.09	6,104,966.09
4. 期末余额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382,178.91	3,382,178.9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3,382,178.91	3,382,178.91
4. 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项目	软件	合计
1. 期初余额	2,722,787.18	2,722,787.18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2,722,787.18	2,722,787.18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	-
2. 期初账面价值	-	-

2023年度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0.00元。

2、本期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十) 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北京优世互联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333,453.99			333,453.99
合计	333,453.99			333,453.99

2、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北京优世互联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333,453.99			333,453.99
合计	333,453.99			333,453.99

(十一)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保证借款	18,651,761.56	18,651,761.56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利息调整	65,546.00	65,546.00
合计	28,717,307.56	28,717,307.56

2、短期借款说明：

质押、保证借款 18,651,761.56 元为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银行纸行支行借款，张瑞、张涛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应收账款质押担保；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元为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银行纸行支行借款，张瑞、张涛、广东云聚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广州银行纸行支行短期借款的利率分别为 3.05%、6.05%；

3、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年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28,651,761.56 元，具体明细如下：

借款单位	借款期末金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广州银行纸行支行	18,651,761.56	3.05%	2021 年 2 月 28 日	4.58%
广州银行纸行支行	10,000,000.00	6.05%	2021 年 5 月 29 日	9.08%
合计	28,651,761.56			

(十二)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1,771,726.12	11,771,726.12
劳务款	41,189,302.69	41,189,302.69
合计	52,961,028.81	52,961,028.81

2、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 52,961,028.81 元。

(十三)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服务款	1,315,682.39	1,315,682.39
合计	1,315,682.39	1,315,682.39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金额为 1,315,682.39 元。

(十四)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666,654.07	819,089.73		11,485,743.8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10,965.47	102,675.99		813,641.46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11,377,619.54	921,765.72		12,299,385.26

注：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期末逾期未支付工资金额为 12,299,385.26 元。

2、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538,192.12	729,896.40	-	10,268,088.52
二、职工福利费	-	-	-	-
三、社会保险费	391,210.88	52,698.51		443,909.39
其中：1、医疗保险费	347,956.24	45,034.60		392,990.84
2、工伤保险费	9,006.57	1,459.79		10,466.36
3、生育保险费	34,248.07	6,204.12		40,452.19
四、住房公积金	737,251.07	36,494.82		773,745.89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其他短期薪酬				
合 计	10,666,654.07	819,089.73		11,485,743.80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91,907.05	102,185.50		794,092.55
2、失业保险费	19,058.42	490.49		19,548.91
合 计	710,965.47	102,675.99		813,641.46

(十五) 应交税费

税 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增值税	454,183.05	454,183.05
应交企业所得税	43,584.93	43,584.93
其他	1,029,927.79	1,029,927.79

税 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1,527,695.77	1,527,695.77

(十六)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4,737,222.81	2,945,856.77
应付股利	-	
其他应付款	119,046,478.17	117,369,423.58
合计	123,783,700.98	120,315,280.35

1、应付利息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737,222.81	2,945,856.77
合计	4,737,222.81	2,945,856.77

(1) 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纸行支行	2,336,724.96	公司业务停滞无偿还能力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纸行支行	2,400,497.85	公司业务停滞无偿还能力
合计	4,737,222.81	

2、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员工往来款	556,266.09	551,552.09
应付股权转让款		2,000,000.00
运营费用	8,989,279.35	9,032,080.76
资金往来款	108,873,466.97	105,158,324.97
其他	627,465.76	627,465.76
合计	119,046,478.17	117,369,423.58

3、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金额为 115,258,917.35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112,573,101.64 元）。

(十七)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税额	78,940.93	78,940.93
合计	78,940.93	78,940.93

(十八) 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诉讼事项预计承担的连带赔偿责任		3,284,259.16	预计承担的连带赔偿责任
合计		3,284,259.16	

注：详见附注十二（二）或有事项。

(十九)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总额	179,420,000.00			179,420,000.00
合计	179,420,000.00			179,420,000.00

(二十)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937,655.07			6,937,655.07
合计	6,937,655.07			6,937,655.07

(二十一)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	-1,000,000.00						-1,000,000.0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 益当期转入 损益	减：所 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变动							
二、将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二十二)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251,314.81			251,314.81
合 计	251,314.81			251,314.81

(二十三)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52,726,960.40	-220,147,680.8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52,726,960.40	-220,147,680.8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519,908.05	-32,579,279.5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313,246,868.45	-252,726,960.40

(二十四)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等	921,765.72	1,706,508.96
折旧摊销		905,255.31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费用		624,671.36
合计	921,765.72	3,236,435.63

(二十五)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578,926.86	5,590,327.22
减：利息收入	4,496.25	5,600.72
汇兑损益-净额		
其他	1,019.77	1,698.00
合计	5,575,450.38	5,586,424.50

(二十六) 其他收益

1、分类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2、政府补助明细列示：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政府高新企业补贴		600,000.00
收研发项目后补助		1,4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二十七)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6,267,579.98	7,585,660.69
合计	6,267,579.98	7,585,660.69

(二十八)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7,933,033.43	-25,697,043.58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280,103.50	-4,281,057.04
合计	-57,213,136.93	-29,978,100.62

(二十九)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2,722,787.18
其他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641,192.30
合计		-3,363,979.48

(三十)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0.11		0.11
合计	0.11		0.11

(三十一)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偿支出	2,782,661.11		2,782,661.11
其他	294,474.00		294,474.00
合计	3,077,135.11		3,077,135.11

(三十二)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往来款项		3,500.00
收到政府补助		2,000,000.00
收到的利息收入	0.38	5,600.72
其他	200,870.00	601,271.64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 计	200,870.38	2,610,372.36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受限资金		2,490,861.38
支付的备用金		3,200.00
房租及物业费		1,190,285.53
其他	137.00	1,921.50
合 计	137.00	3,686,268.41

(三十三)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0,519,908.05	-32,579,279.54
加：资产减值损失	57,213,136.93	33,342,080.1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80,455.12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624,800.1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5,719.5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578,926.86	5,590,327.2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67,579.98	-7,585,660.6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0,712.96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0,741.95	-6,218,095.2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666,899.57	4,407,168.8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733.38	-1,191,771.5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0,892.71	159.3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9.33	51,425.3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0,733.38	-51,266.00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本期	上期
一、现金	200,892.71	159.33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0,892.71	159.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0,892.71	159.33

(三十四)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826.72	银行账户冻结
应收账款	62,780,000.00	银行借款质押
合计	62,781,826.72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报告期末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报告期末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反向购买

报告期末发生反向购买事项。

4、处置子公司

报告期末发生处置子公司事项。

3、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报告期无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	间接 (%)	
广东毕研方建筑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江苏磐石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广东云隆检测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优世互联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

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金融资产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本公司采取限额政策以规避对任何金融机构的信贷风险。

本公司根据对联营及合营公司的资产状况，开发项目的盈利预测等指标，向联营及合营公司提供款项，并持续监控项目进展与经营情况，以确保款项的可收回性。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风险，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应收账款的回收较有保证。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并采取以下措施加强应收账款的回收管理，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1. 不断增强风险意识，强化应收账款的风险管理。加强客户信用政策管理的内部控制，客户信用政策的调整均需通过必要的审核批准程序。

2. 做好详细的业务记录和会计核算工作。将客户的回款记录作为日后评价其信用等级的重要参考资料，对客户资料实行动态管理，了解客户的最新信用情况，以制定相应的信用政策。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专人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未提供任何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二）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其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还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保持一定水平的备用授信额度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三）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来自短期借款。按浮息或定息计算的债务导致本公司分别面对现金流利率风险及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因本公司借款大部分系固定利率，浮动利率较少，故利率风险较低。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因汇率变动产生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列示见本附注项目注释之外币货币性项目说明。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省龙口高新技术产业园区	农副产品加工	4.71亿	74.6293%	74.6293%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广东云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关键管理人员为实际控制人的公司
张涛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
张瑞	法定代表人

5、关联交易情况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消。

(1)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张瑞、张涛	本公司	18,651,761.56	2020-2-28	借款逾期，无法确认到期日	否
张瑞、张涛、广东云聚科技 有限公司	本公司	10,000,000.00	2020-5-29	借款逾期，无法确认到期日	否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张涛	36,496,881.97		33,896,881.97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广东云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52,527.78	52,527.78
其他应付款	张涛	6,243,666.50	6,243,666.50
其他应付款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	84,830,368.10	81,042,807.28
其他应付款	张瑞	7,672,000.41	7,671,500.41

十一、股份支付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股份支付事项。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1、湖南省湘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湘天”）因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起诉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世联合”）及广州优世联合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优世”），案号为（2018）粤 0115

民初 6705 号，后湖南湘天、广州优世及张涛于 2019 年 7 月 26 日达成《和解协议》，湖南湘天向法院申请撤诉。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7 月 30 日做出（2018）粤 0115 民初 6705-3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准许湖南湘天撤回起诉。

2020 年 4 月 1 日，湖南湘天以广州优世及张涛未及时履行《和解协议》为由，将优世联合、张涛及广州优世共同起诉至法院，要求广州优世支付赔偿款 4,765,000.00 元及违约金等总计 5,531,324.00 元，优世联合及张涛承担连带责任。2020 年 9 月 27 日，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公布（2020）粤 0115 民初 2788 号民事判决书，优世联合无需承担偿还责任。

湖南湘天再次提起上诉，2021 年 2 月 1 日，优世联合收到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粤 01 民终 24593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1）、广州优世应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湖南湘天支付保险费 3,319.00 元；（2）、广州优世应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湖南湘天支付赔偿款 4,765,000.00 元；（3）、广州优世应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湖南湘天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截止 2019 年 9 月 20 日的违约金为 54,767.50 元；从 2019 年 11 月 1 日起至清偿之日止，以 4,765,000.00 元为基数，按每日万分之五的标准计算违约金；2020 年 1 月 13 日已支付的 50,000.00 元予以抵扣）；4、广州优世应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湖南湘天支付律师费 100,000.00 元；5、张涛、优世联合对广州优世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2 年 9 月 27 日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公告湖南湘天起诉中南数据（广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东宏达工贸集团有限公司、余金玲与第三人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优世互联智能技术有限公司债权人代位权纠纷，案号（2021）粤 0112 民初 13925 号，该案件已判决，判决如下：一、被告中南数据（广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在欠付第三人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务额度内向原告湖南省湘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支付赔偿款 4,161,746.61 元、逾期付款违约金（2021 年 8 月 18 日起以 4,161,746.61 元为基数，按日万分之五的标准计至实际付清之日止）、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截至 2021 年 8 月 17 日为 142,413.54 元，2021 年 8 月 18 日起以 4,161,746.61 元为基数，按日 0.0175% 的标准计至实际付清之日止）；二、被告余金玲对被告中南数据（广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三、驳回原告湖南省湘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中南数据（广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2021）粤 0112 民初 13925 号判决书已提起上述，上诉请求如下：1. 请求法院依法撤销（2021）粤 0112 民初 13925 号民事判决书；2. 判决驳回被上诉人湖南省湘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

中南数据（广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因与被上诉人湖南省湘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及原审被告广东宏达工贸集团有限公司、余金玲、原审第三人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优世互联智能技术有限公司债权人代位权纠纷一案，不服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2021）粤 0112 民初 13925 号民事判决，向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立案后，依法组成合议庭进行了审理。一审判决认定广东优世公司尚欠湘天公司赔偿款金额为 4,161,746.61 元、逾期付款违约金（2021 年 8 月 18 日起以 4,161,746.61 元为基数，按日万分之五的标准计至实际付清之日止）、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截至 2021 年 8 月 17 日为 142,413.54 元，2021 年 8 月 18 日起以 4,161,746.61 元为基数，按日 0.0175% 的标准计至实际付清之日止），经核算并无不当，中南数据应对上述债务承担责任，但承担责任的范围应以中南数据欠付广东优世公司的债务额度即 10,177,939.45 元为限。现一审判决认定的债务额度有误，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予以更正；但一审判决内容无误，本院予以维持。综上所述，中南数

据的上诉请求不能成立，应予驳回；一审判决认定事实清楚，适用法律正确，应予维持。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判决如下：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案号（2023）粤 01 民终 7970 号

截止本报告报出日，中南数据（广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代位支付 600.00 万元执行和解款，相应款项由中南数据应支付优世联合股权转让款中扣除。

2、广州银行东华西支行针对银行借款逾期对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世联合”）提起诉讼，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五（十一）短期借款，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12 月 6 日做出（2021）粤 0104 民初 23182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1）优世联合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偿还贷款本金 18,851,761.57 元及罚息（记至 2021 年 10 月 9 日的罚息为 407,485.32 元，从 2021 年 10 月 10 日起至款项付清之日止的罚息的计算办法及利率按照《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计付）；（2）被告不履行上述判决所确定的给付义务时，原告有权就被告对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享有的 62,780,000.00 元应收账款（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动产担保登记证明-初始登记的登记证明编号为 07535546000891430999）优先受偿；（3）被告张瑞、张涛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上诉人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因与被上诉人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华西支行、张瑞、张涛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不服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21）粤 0104 民初 23182 号民事判决，向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5 月 24 日立案受理后，依法组成合议庭审理了本案。

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过程中核实，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委托原审法院于 2022 年 4 月 3 日向上诉人送达《预交二审案件受理费通知书》，告知上诉人应于接到通知之日起七日内，向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预交二审案件受理费，逾期未交费，依法按自动撤回上诉处理。上诉人未在规定的期间内交纳二审案件受理费，不履行法定的诉讼义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五十七条第一款第十一项、《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的解释》第三百一十八条的规定，裁定如下：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按上诉人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自动撤回上诉处理。一审判决自本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本裁定为终审裁定。案号（2022）粤 01 民终 12141 号。

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06 月 27 日对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张涛、张瑞立案执行，案号（2022）粤 0104 执 22398 号，终本日期 2023 年 08 月 31 日，执行标的 18,651,762.00 元，未履行金额 18,651,762.00 元。

截止本报告报出日，优世联合尚未履行完偿还义务。

3、广州银行纸行支行针对借款逾期对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起诉讼，案号（2021）粤 0104 民初 34158 号，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五（十一）短期借款。

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05 月 23 日对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云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张瑞，张涛立案执行，案号（2022）粤 0104 执 18924 号，终本日期 2023 年 05 月 31 日，执行标的 10,000,000.00 元，未履行金额 9,997,796.00 元。

截止本报告报出日，优世联合尚未履行偿还义务。

4、2021 年 8 月 17 日，广州珠江城置业有限公司针对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世联合”）

欠缴租金提起诉讼，案号为（2021）粤 0106 民初 27961 号，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已出具（2021）粤 0106 民初 27961 号民事调解书，达成调解协议如下：（1）、原告广州珠江城置业有限公司、被告优世联合一致确认，原告与被告签订的《广州市房屋租赁合同》（PRT-LC2017-023-1）、《补充合同》（PRT-LC2017-023-2）于 2021 年 7 月 6 日解除。（2）、原告广州珠江城置业有限公司、被告优世联合确认，被告应付原告 2021 年 5 月 1 日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期间租金 351,320.00 元，2021 年 6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期间租金 351,320.00 元，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7 月 6 日的租金 67,997.42 元，合计为 770,637.42 元；因原告已收到被告支付的租赁保证金 625,348.00 元，原告、被告同意将该租赁保证金用于抵扣前述租金，被告无需支付抵扣后剩余的 145,289.42 元租金。（3）、原告广州珠江城置业有限公司、被告优世联合确认，被告应向原告一次性支付解除租赁合同违约金 401,184.7 元和 2021 年 5 月 1 日至 2021 年 7 月 28 日期间的逾期付款违约金 107,095.94 元。（4）、被告优世联合同意向原告广州珠江城置业有限公司支付房屋复原费 1,092,342.41 元，被告支付复原费后，不再承担复原承租房屋的责任。（5）、本案原告广州珠江城置业有限公司已支出律师费 8,000.00 元，由被告优世联合承担。（6）、本案原告广州珠江城置业有限公司已预交案件受理费 29,824.00 元，由被告优世联合承担。（7）、以上第二项至第六项被告优世联合应付原告广州珠江城置业有限公司款项合计人民币 1,638,447.12 元，被告应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前一次性支付原告 1,638,447.12 元。（8）、双方收到天河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调解书后，原告广州珠江城置业有限公司同意被告优世联合一次性搬离被告在珠江城大厦 39 楼的办公家具、固定资产及公司所有的档案资料等全部物品（包含已被原告搬到其他楼层的办公家具、固定资产及档案资料）。（9）、本调解书生效后如被告优世联合未按期足额支付上述款项，则应以未付款为基数，按照年息百分之十自 2022 年 3 月 1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向原告广州珠江城置业有限公司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且原告有权就全部未付款项及违约金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10）、原告广州珠江城置业有限公司同意放弃本案其他诉讼请求，双方就本案房屋租赁合同内容再无其他任何纠纷。本调解书履行完毕后，双方就本案权利义务关系终结。

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07 月 01 日对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立案执行，案号（2022）粤 0106 执 15220 号，终本日期 2023 年 08 月 17 日，执行标的 1,680,193.00 元，未履行金额 1,680,193.00 元。

2023 年 08 月 28 日，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广州花都迎宾大道支行依据案号（2022）粤 0106 执 15220 号转账支出 115,220.23 元。

5、2021 年 8 月 12 日，魏永柏针对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世联合”）欠付股权转让款提起诉讼，案号为（2021）粤 0106 民初 28689 号。

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01 月 24 日对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张瑞立案执行，案号（2022）粤 0106 执 2367 号，终本日期 2022 年 10 月 31 日，执行标的 2,269,380.00 元，未履行金额 2,269,380.00 元。

2023 年 08 月 28 日，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广州花都迎宾大道支行依据案号（2022）粤 0106 执 2367 号转账支出 2,294,474.00 元。

6、北京创世云科技有限公司针对公司控股孙公司北京优世互联智能技术有限公司欠付服务款提起诉讼，案号为（2019）京 0108 民初 61610 号。

截止本报告报出日，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出具（2021）京 0108 执 22219 号，执行标的金额 3,994,687.00 元，服务

款尚未支付。

7、原告佛山市番虹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与被告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装饰装修合同纠纷一案，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已经审理终结。本院判决如下：一、被告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佛山市番虹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支付质保金及工程尾款共计 29,128.80 元；二、被告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佛山市番虹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支付违约金 291.28 元。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受理费 536.00 元，由被告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负担。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于 2023 年 09 月 24 日对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张瑞立案执行，案号（2023）粤 0106 执 21647 号，终本日期 2023 年 12 月 29 日，执行标的 29,956.00 元，未履行金额为 29,956.00 元。

8、广州赢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因与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世联合”）股东张瑞、股东广东云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广州优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股东广州优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股东广州优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张涛于 2018 年 5 月 31 日签订了《增资扩股协议》并按照协议约定履行出资义务，现以优世联合及上述公司、自然人违反该协议造成广州赢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重大经济损失为由提起诉讼。

上述案件已判决，张涛因与广州赢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张瑞、广东云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广州优云投资合伙企业、广州优数投资合伙企业、广州优联投资合伙企业、林良玉新增资本认购纠纷一案，不服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2021）粤 0113 民初 18561 号民事判决，向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组成合议庭对本案进行了审理。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过程中，原审法院于 2022 年 10 月 8 日向上诉人送达《上诉费缴纳通知单》，告知上诉人接到通知之次日起七日内，需向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预交上诉案件受理费，逾期未交费，依法按自动撤回上诉处理，上诉人未在规定的期间内预交二审案件受理费，不履行法定的二审诉讼义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五十七条第一款第（十一）项、《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三百一十八条规定，裁定如下：本案按上诉人张涛自动撤回上诉处理。一审判决自本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本裁定为终审裁定。案号（2023）粤 01 民终 8519 号。

9、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毕研方建筑技术有限公司、北京优世互联智能技术有限公司、广东云隆检测有限公司均涉及欠薪导致的劳动仲裁案件。

截止本报告报出日，工资款尚未支付。

10、广州盈特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因与广州优世联合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租赁合同纠纷一案，追加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该案件被执行人，对该案件下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截止本报告报出日，该案件尚未支付。

11、2023 年 3 月 26 日北京分贝通科技有限公司因与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服务合同纠纷一案提起诉讼。

截止本报告报出日，该案件尚无进展。

12、关冬瑜因借贷纠纷一案对林良玉、张涛、梁敬华、李晶、张瑞、廖金容、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民间提起诉讼，案号（2022）粤 0104 民初 22298 号，判决如下：一、被告林良玉、张涛在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清偿原告关冬瑜借款本金 72 万元及利息（以 72 万元借款本金为基数，从 2021 年 4 月 9 日开始按照年利率 15.4% 计算利息至实际还清之日止，并扣除多支付的利息 14,620.00 元）；二、被告林良玉、张涛在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清偿原告关冬瑜 35,000.00 元律师费和 3,000.00 元保全担保费；三、原告关冬瑜在上述借款本金债务、35,000.00 元律师费和 3,000.00 元保全担保费范围内对债务人林良玉名下位于白云区机场路康寿街 18 号 432 栋 801 房享有抵押优先受偿权；四、被告梁敬华、李晶、张瑞、廖金容、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借款本金 72 万元及利息（以 72 万元借款本金为基数，从 2021 年 4 月 9 日开始按照年利率 15.4% 计算利息至实际还清之日止，并扣除多支付的利息 14,620.00 元）向原告关冬瑜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五、原告关冬瑜在上述借款本金债务范围内对担保人梁敬华名下位于广州市越秀区东华东路前鉴通津 2 号 1405 房房屋享有抵押优先受偿权；六、驳回原告关冬瑜的其他诉讼请求。

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于 2023 年 04 月 24 日对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张涛，李晶，梁敬华，林良玉，张瑞，廖金容立案执行，案号（2023）粤 0104 执 10485 号，执行标的 720,000.00 元。

截止本报告报出日，该款项尚未支付。

13、广东涅斐勒能源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与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纠纷，并查询到（2020）鄂 01 知民初 727 号民事判决书一份。

截止本报告报出日，该案件尚未取得完整的诉讼资料。

14、广州市拓林家具有限公司与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2）粤 0106 民初 12788 号，该案件已判决，判决如下：一、被告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广州市拓林家具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76,430.62 元；二、被告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广州市拓林家具有限公司支付利息（以 76,430.62 元为基数，2020 年 1 月 11 日起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至 2021 年 9 月 10 日止）。

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对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执行 83,162.00 元，未履行金额为 83,162.00 元，案号（2023）粤 0106 执 9698 号。

截止本报告报出日，该款项尚未支付。

15、钟林慧起诉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案号（2023）粤 0106 民初 31122 号，目前尚无进展。

16、陆克勇与广东云隆检测有限公司劳动争议一案，广州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作出的穗劳人仲案（2021）6274 号仲裁裁决书已发生法律效力。根据申请执行人的请求，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立案执行。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已执行到 182,615.5 元执行款，被执行人对本案债务仍未履行完毕。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认为，经采取执行措施后，未发现被执行人有其他可供执行的财产，故本案情形符合终结本次执行条件，依法应终结本次执行。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的解释》五百一十七条的规定，裁定如下：对（2022）粤 0106 执 2538 号案终结本次执行。

17、广州向利防静电地板有限公司与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筑云建设有限公司等相关买卖合同纠纷，案号（2023）粤 0106 民初 25280 号，目前尚无进展。

18、上诉人符泉生与被上诉人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肇庆优世联合智慧科技有限公司关于劳动争议案件，案号（2023）粤 12 民终 1227 号，目前尚无进展。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2、债务重组

本报告期未发生债务重组事项。

3、资产置换

本报告期未发生资产置换事项。

4、年金计划

公司本期无需披露的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公司本期无需披露的终止经营事宜。

6、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08,472.50	9.08	5,508,472.50	100.00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132,350.18	90.92	33,373,343.47	60.53	21,759,006.71
其中：账龄组合	55,132,350.18	90.92	33,373,343.47	60.53	21,759,006.71
关联方组合					
合计	60,640,822.68	100.00	38,881,815.97	64.12	21,759,006.71

(接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08,472.50	9.08	5,508,472.5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132,350.18	90.92	24,145,880.97	43.80	30,986,469.21
其中：账龄组合	55,132,350.18	90.92	24,145,880.97	43.80	30,986,469.21
关联方组合					
合计	60,640,822.68	100.00	29,654,353.47	48.90	30,986,469.2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广州市高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等	5,508,472.50	5,508,472.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508,472.50	5,508,472.50	100.0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一至二年				178,766.04	58,992.79	33.00
二至三年	178,766.04	67,931.10	38.00	19,347,737.32	7,352,140.18	38.00

账龄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三至四年	19,347,737.32	9,093,436.53	47.00	35,605,846.82	16,734,748.00	47.00
四至五年	35,605,846.82	24,211,975.84	68.00			
合计	55,132,350.18	33,373,343.47	60.53	55,132,350.18	24,145,880.97	43.80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二至三年	178,766.04
三至四年	19,347,737.32
四至五年	41,114,319.32
合计	60,640,822.68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 9,227,462.5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	42,683,390.65	27,506,797.77	70.39
华奕智慧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5,085,594.70	2,390,229.51	8.39
广州市高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214,622.50	3,214,622.50	5.30
广州云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324,154.69	1,092,352.70	3.83
广州市凌力冷气设备有限公司	1,273,850.00	1,273,850.00	2.10
合计	54,581,612.54	35,477,852.48	90.01

5、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二）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1,150,288.95	91,237,794.87
合计	61,150,288.95	91,237,794.87

1、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金额	期初账面金额
备用金	161,334.37	162,405.37
押金、保证金	109,726.10	109,726.10
前期差错更正形成的应收款项	50,406,377.91	47,806,377.91
借款	142,128,997.39	137,379,612.25
其他	4,112,588.81	3,913,069.84
合计	196,919,024.58	189,371,191.47

注：前期差错更正形成的应收款项为公司在 2018-2020 年度涉嫌虚假交易及在收购时点前虚增资产等行为导致，针对前期差错更正形成的应收款项未计提坏账准备。

2、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2,298,169.32	43,686,520.07	52,148,707.21	98,133,396.60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840,146.20	35,795,192.83		37,635,339.0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138,315.52	79,481,712.90	52,148,707.21	135,768,735.63

注1: 湖北神狐时代云科技有限公司2020年度更换控股股东后, 考虑到其前期经营过程中出现设备相关测试、维修、更换、补充的费用等问题, 可能会导致无法全额回收借款, 单独对其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 2023年12月31日坏账准备余额131,486,066.54元, 计提比例为92.51%。

3、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7,349,385.14	5,802,430.17
一到二年	5,802,430.17	5,550,798.36
二到三年	5,554,441.36	171,407,077.72
三年以上	178,212,767.91	6,610,885.22
合计	196,919,024.58	189,371,191.47

4、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单独计提	95,747,822.06	35,738,244.48			131,486,066.54
账龄法计提	2,385,574.54	1,897,094.55			4,282,669.09
合计	98,133,396.60	37,635,339.03			135,768,735.63

5、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湖北神狐时代云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	142,128,997.39	1年以内、1-2年、2-3年、3年以上	72.18	131,486,066.54
张涛	前期差错更正形成的应收款项	29,866,377.91	1年以内、1-2年	15.17	-
深圳市晓舟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1,158,734.12	1年以内、1-2年、2-3年、3年以上	0.59	1,158,734.12
北海富联科技有限公司	前期差错更正形成的应收款项	22,798,844.50	1-2年、3年以上	11.58	2,258,844.50
北海历源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	288,977.36	3年以上	0.15	288,977.36
合计		196,241,931.28		99.67	135,192,622.52

7、本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8、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9、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三) 长期股权投资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8,785,600.00	27,018,577.56	101,767,022.44	128,785,600.00	27,018,577.56	101,767,022.4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28,785,600.00	27,018,577.56	101,767,022.44	128,785,600.00	27,018,577.56	101,767,022.44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北京优世互联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74,556,575.28					74,556,575.28	25,686,224.72
广东毕研方建筑技	10,085,000.00					10,085,000.00	

术有限公司	10,085,000.00				10,085,000.00	
广东云隆检测有限公司	12,652,800.00				12,652,800.00	
江苏磐石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4,472,647.16				4,472,647.16	1,332,352.84
总计	101,767,022.44				101,767,022.44	27,018,577.56

2、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广东泽量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0.00			0.00
总计	0.00			0.00

(一)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4,749,385.14	5,799,230.17
合计	4,749,385.14	5,799,230.17

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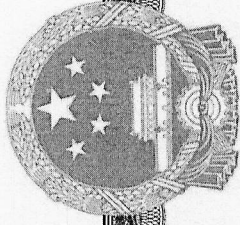
2024年4月26日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瑞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张瑞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

人：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376569XD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5-1)

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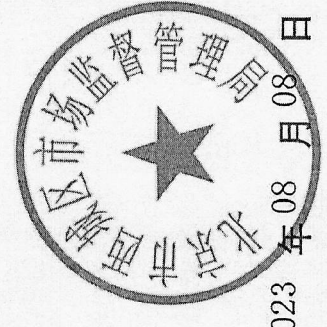
批准/合伙人 姚庚春,王凤岐,丁亚轩,杨海龙

出资额 3770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13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22层A24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法定的其他业务;代理记账;房屋租赁;企业管理咨询;代理记账;市场主体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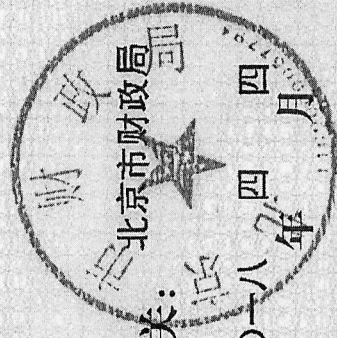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3年08月08日

证书序号: 0000187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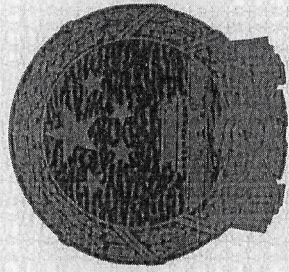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四年四月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姚康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205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4]003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4年03月28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王荣前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6年10月29日
工作单位: 中才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362501661029067

注册日期: 1999年9月28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姓名: 王荣前
证书编号: 100000711845

证书编号: 10000071184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9年9月28日
Date of Issuanc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
2016
2015
2014

2005年2月6日
2004年3月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2
2013
2011
2010

09.3.20

2006年3月1日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7年度任职检验合格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5年2月6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5年2月6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4年8月8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4年8月8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2月5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2月5日

转出: 兴华 2013.6.25
转入: 中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2013.6.25

一、注册会计师执业, 必要时应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二、本证书仅限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 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后, 办理补发手续。

转出: 中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2014.11.26
转入: 中财光华 2014.11.26

NOTES

-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